

会议记录

会议事项：《南安市自然资源局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征地告知书》
编号 20190161 拟征地的用途、位置、补偿标准、安置途经等情况事
项

会议时间：2019.10.10 会议地点：村部会议室

主持人：卢泽泉 职务：常务副主任

记录人：卢泽强 职务：支委

应到会人数：25 人，实到会人数：23（其中，受委
托参会人数：0 人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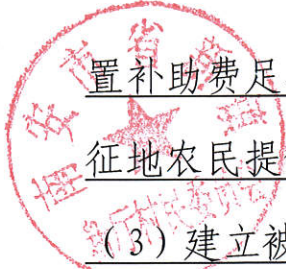
会议内容笔录：主持人：根据《南安市自然资源局、人力资源和社
会保障局征地告知书》，征地告知书号 20190161，本次征收我村集体
土地规划用于 福建海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，作为工业用地。

征地理位置：位于我村 丁洋山 地块，其地块四至：东至：林地，西
至：林地，南至：林地、水工建筑用地，北至：林地。 征地总面积：
0.1246 公顷（合 1.869 亩），地类：果园 0.1246 公顷。

征地补偿标准及安置方案：（1）征地补偿费：实行区片综合
地价，耕地 62.4 万元/公顷，园地、经林地、养殖生产的水面
和滩涂 37.44 万元/公顷，非经林地、其它农用地 24.96 万元/
公顷，建设用地、未利用地 9.9840 万元/公顷；（2）青苗补偿：
水田、旱地 3.0 万元/公顷；（4）地上附着物按实际估值补偿。

除中心城区规划区范围内征地补偿标准，按片区综合地价
62.4 万元/公顷。

农业人口和劳动力的安置：（1）货币安置，将土地补偿费、安



置补助费足额按时发放给被征地农民；(2)引导重新择业安置，向被
征地农民提供免费培训，优先介绍安排在本本地企业相应岗位就业；

(3)建立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障制度；(4)对农村人口(含被征地农
民)实施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险制度；(5)本项目不涉及拆迁安置。

村民代表尤建忠发言：应支持企业发展，企业发展能解决周边
一些劳动力的出路。

村民代表尤祖信发言：大家要支持企业发展，但政府对农民合
法权益要维护。

被征地农民尤泽万发言：企业发展我们应支持，但相关补偿及
周边界址征地要清楚，排水、排污及设施用地需要预留出来，农民
的合法权益要保障。

主持人总结：会议同意《南安市自然资源局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征地告知书》的征地告知书号 20190161，本次征收我村集体
土地规划用于 福建海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，作为 工业 用地。
村委会及当事人对拟订的征地补偿标准、安置方案和被征地农
民社会保障意见无异议，放弃听证。

附件1:

南安市自然资源局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征地
(征地告知书20190161号)

会议签到表

会议时间: 2019.10.10

会议地点: 新厝村村委会会议室



姓名	委托人	备注	姓名	委托人	备注
尤松恩					
尤汉武					
尤汉涛					
尤建德					
尤祖欣			尤祖信		
尤振发					
尤泽万					
尤珍建					
尤祥明			尤祖考		
尤佳贵					
尤明水					
尤明强					
尤祖圆					
尤崇星					
尤祖明					
尤祖影					
尤泽典					
尤小龙					
尤建忠					
尤元送					
尤水源					